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356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徐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201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度净利润为基础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后，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52,328,2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8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2,204,883.0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13%。如果报告期末至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发生股本变动（可转债转股），利润分配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88 元（含税）为基准实施，调整分配现金股利总金额。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0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5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同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恒丰纸业	指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集团	指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卷烟系列用纸、卷烟配套用纸	指	卷烟用纸及烟用包装用纸
卷烟用纸	指	加工卷烟过程中所使用的纸品
卷烟纸	指	用于包裹烟丝成为卷烟烟支的专用纸
成形纸、滤嘴棒纸	指	加工烟用滤棒时，用于卷包滤材的专用纸
水松纸、烟用接装原纸	指	把滤嘴与卷烟烟支接装起来的专用纸
铝箔衬纸	指	用于加工铝箔纸的基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等有关章节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恒丰纸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MUDANJIANG HENGFENG PAPER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宝利	马庆贵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 11 号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 11 号
电话	0453-6886668	0453-6886668
传真	0453-6886667	0453-6886667
电子信箱	sh356@hengfengpaper.com	sh356@hengfengpaper.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 1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7013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 1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7013
公司网址	www.hengfengpaper.com
电子信箱	sh356@hengfengpaper.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丰纸业	600356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军 叶庚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 丰融国际大厦 12 层北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宇涛 万久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1,517,792,020.83	1,450,329,833.01	4.65	1,327,308,98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01,637.75	90,356,995.09	-18.43	88,223,25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011,906.11	88,816,701.60	-18.92	85,279,91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9,960.53	184,115,853.14	-4.36	68,176,207.86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11.87	1,218,094,811.65
总资产	2,661,161,577.66	2,771,269,628.26	-3.97	2,331,164,211.64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3	-12.12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21.05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7.25	减少 2.20 个百分点	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7.11	减少 2.17 个百分点	7.21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3,701,637.75	90,356,995.09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3,701,637.75	90,356,995.09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549.68			194,48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6,000.00		2,286,000.00	3,966,6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957.00		-32,434.09	10,789.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650.01		-74,880.94	-937,551.08
所得税影响额	-535,211.03		-638,391.48	-392,485.68
合计	1,689,731.64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1,540,293.49	2,943,340.4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经济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围绕总体战略和经营规划，以战略目标为驱动，着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竞争力；着力推进管理变革，培育发展潜能，审时度势，共克时艰，谋求发展。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1) 市场结构进一步优化，主要指标实现增长。在行业需求增长乏力、同行业效益普遍下滑的形势下，通过不断调整经营策略，加强内部控制，全年完成产量 118,640 吨、销量 120,234 吨，营业收入 151,779 万元，分别比同期增长 1.82%、5.31%、4.65%。实现利润 10,416 万元，尽管由于期间费用增加导致利润同比下降 16.21%，但卷烟纸、高透成形纸市场增量明显；大品牌市场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圣经纸实现国内重点客户稳定供货。国内综合市场占有率达到 32.15%，行业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

(2) 战略目标稳步推进，国际化发展取得新进展。稳步推进各项职能战略，促进公司战略升级。国际市场覆盖区域进一步扩大，全年实现出口销售收入 8,084.47 万元，比同期增加 1,722.51 万元、提高 27.08%；征地工作全面进入收尾阶段，为未来发展储备了战略资源。

(3) 自主创新务实推进，项目调整进展顺利。卷烟纸用特殊功能助剂及高透成型纸浆种替代工作进展顺利，手卷纸系列、LIP 卷烟纸、圣经纸、直镀纸等产品研发效果突出，全年获得 5 项研发专利授权，LIP 发明专利获得 7 个国家受理；年产 3000 吨麻浆浆板机、T5 纸机、14#机等改造升级项目顺利实施，体现了公司自行安装、自主维修实力。国家清洁生产及能源管理中心项目扎实推进；强化安全基础管理，公司获《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称号。

(4) 各项管理扎实深入，企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推进经济结构分析和效益考核，提高了资金运营效率；与对俄贸易工业园区物流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实现部分保税木浆直送分厂；生产控制手段不断优化，运行稳定高效，产品质量持续提升。公司检测中心获得 CNAS 认可证书；圣经纸产品通过 FSC/COC 森林管理体系认证；完成 MIS 系统数据构架升级，ERP 升级项目通过验收，启用视频会议系统，企业信息化管理进一步与国际接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17,792,020.83	1,450,329,833.01	4.65
营业成本	1,097,806,898.75	1,061,974,794.03	3.37
销售费用	135,142,568.35	119,210,593.22	13.36
管理费用	101,256,242.42	86,932,196.84	16.48
财务费用	64,651,334.71	47,866,570.40	3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9,960.53	184,115,853.14	-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86,662.68	-384,204,19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2,764.92	247,629,373.30	-164.93
研发支出	30,641,946.91	15,081,033.01	103.18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 151523.46 万元，比同期增加 4.60%，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投入生产运行

产能扩大后，公司加大了促销力度，使产品销量比同期增加 5.31%。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项目	本期	同期	增减变化%
产量（吨）	118,640	116,517	1.82%
销量（吨）	120,234	114,172	5.31%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51,523	144,866	4.60%
烟用纸国内市场占有率%	32.15	32.11	0.04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1,171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27.17%。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造纸及纸制品业	原材料	612,086,938.00	57.06	608,572,341.00	59.58	0.58
	能源	173,631,227.00	16.18	168,142,171.00	16.46	3.26
	人工工资	52,187,189.00	4.86	48,119,325.00	4.71	8.45
	制造费用	234,925,995.00	21.90	196,633,215.00	19.25	19.4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卷烟纸:	原材料	199,329,698.00	55.50	229,596,586.00	61.00	-13.18
	能源	46,786,755.00	13.03	50,347,425.00	13.38	-7.07
	人工工资	14,877,717.00	4.14	13,422,228.00	3.57	10.84
	制造费用	98,137,431.00	27.33	83,037,262.00	22.05	18.18
滤嘴棒纸:	原材料	164,435,220.00	55.14	146,857,390.00	55.45	11.97
	能源	55,241,365.00	18.52	50,927,902.00	19.23	8.47
	人工工资	16,337,963.00	5.48	15,497,023.00	5.85	5.43
	制造费用	62,208,601.00	20.86	51,570,100.00	19.47	20.63
铝箔衬纸:	原材料	123,264,719.00	68.87	126,774,462.00	71.00	-2.77
	能源	29,194,825.00	16.31	28,974,599.00	16.23	0.76
	人工工资	11,220,064.00	6.27	10,403,808.00	5.83	7.85

	制造费用	15,297,702.00	8.55	12,413,266.00	6.94	23.24
其他纸:	原材料	125,057,301.00	52.88	105,343,903.00	52.24	18.71
	能源	42,408,282.00	17.93	37,892,245.00	18.79	11.92
	人工工资	9,751,445.00	4.12	8,796,266.00	4.36	10.86
	制造费用	59,282,261.00	25.07	49,612,587.00	24.61	19.49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采购额 49,791 万元，占总采购额的 61.99%。

4、 费用

本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合计 30,105.01 万元，比同期增加 4,704.07 万元，增加 18.52%。主要是因为：

(1) 销售费用比同期增加 1,593.20 万元，增加 13.36%，主要是物流成本上升导致运费增加 1,492.98 万元；

(2) 管理费用比同期增加 1,432.40 万元，增加 16.48%，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致使研发费增加 1,556.09 万元；

(3) 财务费用比同期增加 1,678.47 万元，增加 35.07%，主要是可转债利息资本化金额比同期减少 1,758.63 万元。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30,641,946.91
研发支出合计	30,641,946.91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1.97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2

(2) 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致使本期研发支出比同期增加 103.18%。

6、 现金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同期减少 164.93%，主要是 2012 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融资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造纸及纸制品业	1,515,234,621.25	1,093,012,341.85	27.87	4.60	3.16	增加 1.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减(%)	(%)
卷烟纸	632,729,442.51	368,058,931.94	41.83	1.51	-0.91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滤嘴棒纸	600,531,297.67	478,090,648.99	20.39	7.73	8.86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铝箔衬纸	250,099,003.05	210,565,745.19	15.81	-11.17	-12.32	增加 1.11 个百分点
其他纸	83,786,378.87	88,208,516.58	-5.01	64.68	20.38	增加 39.01 个百分点
减：内部抵销	-51,911,500.85	-51,911,500.85				
合计	1,515,234,621.25	1,093,012,341.85	27.87	4.60	3.16	增加 1.01 个百分点

本期其他纸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比同期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产能扩大的前提下，优化了产品的产销结构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132,547,854.01	-10.25
华东地区	280,690,515.85	15.61
中南地区	289,496,592.20	15.33
华南地区	208,236,632.24	-3.97
东北地区	161,768,839.73	-5.38
西北地区	107,903,437.17	11.77
西南地区	305,657,556.60	-5.58
出口销售	80,844,694.30	27.08
小计	1,567,146,122.10	
减：内部抵销数	-51,911,500.85	
合计	1,515,234,621.25	4.60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12,797,348.98	8.00	342,699,913.40	12.37	-37.91
应收账款	410,773,713.12	15.44	256,490,285.16	9.26	60.15
预付款项	78,778,376.30	2.96	213,676,704.04	7.71	-63.13
工程物资	2,056,280.03	0.08	942,418.18	0.03	118.19
在建工程	10,990,380.47	0.41	644,573.21	0.02	1,605.06
无形资产	252,726,484.96	9.50	48,586,223.03	20.15	420.16
应付账款	107,477,320.14	4.04	174,040,581.50	6.28	-38.25
应付职工薪	5,811,687.93	0.22	8,325,822.06	0.30	-30.20

酬					
应交税费	41,911,308.93	1.57	13,846,193.57	0.50	202.69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上期可转债募集资金逐步投入使用、偿还银行贷款增加及应收账款增加等共同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下游烟草行业资金链趋紧导致本年度回款期延长所致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本期将预付款项中预付土地使用权款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 T5-特种接装原纸项目和年产 3000 吨浆板机在建工程项目，相应增加前期工程材料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 T5-特种接装原纸项目和年产 3000 吨浆板机项目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前期预付土地款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年末工程项目采购减少和材料采购减少等共同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本年公司未完成利润指标相应奖金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年购进机器设备增值税进项抵扣减少，导致年末应交增值税余额较大，以及本年预缴所得税减少等综合影响所致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仅体现在深度掌握了特种纸制造技术、研发能力和技术支持与服务能力上，更体现在长久以来形成的对卷烟行业需求变化及产品、技术发展方向的及时、精准的把握能力上。

1、品牌信誉优势

公司传承和发展了建企 60 余年的特种纸生产技术，在卷烟配套系列用纸方面形成了核心专长和专利技术，成为卷烟配套系列用纸市场上的技术领先者和国内最大的卷烟配套系列用纸制造商，有能力为烟草行业提供优质产品及技术支持和服务、合作开发绿色环保及安全型新材料。恒丰品牌获得了国内外烟草生产厂商和包装材料生产厂商所充分认可和信任，产品竞争优势奠定了公司发展的坚实基础。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独立的省级造纸技术中心、经国家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批准建立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长期稳固的产、学、研合作体系。技术实力及资源整合能力使公司有持续研发新产品、新原料和新工艺，为企业发展提供强大技术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共推广了 14 项新技术，完成了 12 个研发课题，实现了 39 个新品种销售，获得了 2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完善了一条专利技术产品生产线，使产品质量继续保持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在欧盟、北美、亚洲等地区申报的 10 余项发明专利已得到受理，为实现让“世界了解恒丰，让恒丰走向世界”的战略构想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3、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已通过认证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7025 实验室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FSC/COC 森林产品产销监管链体系有效运行，持续提升公司质量、环境和安全预控能力及综合管理实力。特别是公司的 ISO17025 实验室管理体系通过了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后，公司检测中心可以在认可的范围内使用 CNAS 国家认可标志和 ILAC 国际互认标志，检测结果将获得世界签署互认协议方国家和地区的承认，为更好的提供研发支撑、国内外销售和技术服务提供了保障。

4、营销服务优势

一方面公司不断深度关注行业格局变化趋势、品牌发展变化趋势及战略性客户的发展趋势，适时调整营销策略，完善管理考核机制，推动营销持续转型创新，形成了独特的营销管理模式，使营销职能战略的实施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支撑。另一方面公司拥有一支为业界所称道的执行力强、敢打硬仗的营销团队，是坚定地执行公司的营销决策、维护和发展客户关系、为客户提供服务和支撑的中坚力量。

5、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高层管理团队均拥有造纸及相关管理专业背景，具有丰富的特种纸行业管理经验和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对公司发展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心，团队合作密切，是公司发展强有力的核心；中层管理团队不仅对公司有很高的忠诚度，而且专业结构合理，具备较高的执行能力，能够充分贯彻公司的决策和部署。

6、环保节能优势

公司坚持与自然环境协调发展。通过强化节能减排管理，企业各项消耗和总排放物持续降低。2010 年，公司获得工信部、财政部和科技部联合发布的第一批“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创建试点资格；2011 年、2012 年分别通过了省、国家环保核查；获得了中国造纸协会“2010-2011 年度中国造纸工业环境友好企业”称号。国家工信部“2012 年工业清洁生产示范项目”《造纸白水循环处理技术改造》和“2012 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能源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均已在 2013 年完工，环保节能效果显著。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	发行可转债	43,242.94	1,167.72	35,776.64	7,466.3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7142.22 万元
合计	/	43,242.94	1,167.72	35,776.64	7,466.30	/

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实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自 2013 年 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7,142.22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

										变更程序说明
年产6,000吨高气透度滤嘴成型纸项目	否	1,116.07	15,684.97	是	100.00%	3,726.55	2,157.86	否	产量收入已达预期,由期间费用影响未达到预期利润。	
年产1.7万吨圣纸工程	否	51.65	8,204.67	是	100.00%	2,728.25	-2,364.66	否	市场原因。	
年产6万吨特种涂布纸项目	否		11,887.00		19.28%	7,027.81	不适用		年产6万吨特种涂布纸项目征地工作尚未完成,该项目于征时长预导致项目推晚计	

										划进 度。	
合计	/		1,167.72	35,776.64	/	/	13,482.61	/	/	/	/

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8,114 万元，我公司持有其 65.32% 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卷烟纸的生产、销售，成型纸、铝箔衬纸、口花及其他纸的制造、分切加工、销售等。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8,7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5%；净资产 7,0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3%；营业收入 7,5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56%；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5.01%。

4、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从宏观环境看，全球经济虽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但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的长期性不容忽视，国内经济下行的压力仍然存在。从市场情况看，国际控烟形势日趋严峻，世界烟草市场的品牌集中度越来越高。国内限制“三公”消费、公共场所禁烟等一系列政策的施行，使烟草行业面临发展模式转型和结构调整。从行业竞争形势看，将继续呈现供大于求状态，受下游行业需求放缓的影响，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甚至呈现白热化趋势。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调整经营策略，抓好新项目产能释放，提升盈利能力。巩固在整体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并使之不断得到强化。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对企业中长期的发展方向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讨论，制定了《2013-2017 战略规划大纲》并确定了继续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专注于特种纸产品领域、推进企业规模扩张及关注产业链延伸的战略发展方向，通过持续推进职能战略的深入落实，保证和促进公司战略顺利实施。

(三) 经营计划

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70,000 万元，期间费用列支额控制在 30,600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 13,200 万元，管理费用 11,100 万元，财务费用 6,300 万元。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负债率较为合理，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正常。债务融资的还款来源为公司日常的经营收入和盈利所得，此外公司尚有充裕的银行授信可满足生产经营的借款需求。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不利因素：

- (1) 人民币汇率形势对出口产品销量、利润带来新的不确定性因素；
- (2) 造纸行业低增长的发展环境为企业实现持续发展带来了新的竞争压力；
- (3) 新特种纸项目投入及产能翻番新项目投入带来了产能释放的压力；
- (4) 地域劣势对公司经营成本、人力资源及外部资源整合形成战略性制约。

2、有利因素：

- (1) 公司营销模式的转变，使国内外市场开拓能力进一步增强；
- (2) 公司特种纸新项目投入有利于公司经营领域的拓展和规模效益的提升；
- (3) 烟草行业减害降焦的深入实施，使公司高透产品的需求量进一步增大；
- (4) 经过新一轮的项目建设，公司设备水平进一步提升，供货能力进一步得到保障，有利于长

期积淀的技术实力的更有效地发挥，对产品国际化将产生积极地影响。

3、应对措施：

(1) 强化以效益为核心的营销过程管控，全面落实产能释放目标。突出结构优化，全力拓展国内市场；突出品牌形象，着力实现国际市场新突破；突出效益核心，扎实推进营销机制创新。

(2) 积极推进生产专业化管理，持续提高产品竞争力。围绕稳产提质，积极推进生产专业化；强化质量保障，切实做好品牌维护工作；突出研发增效，全面提高技术支撑力。

(3) 强化设备、能源的保障作用，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围绕产能释放，全面提高设备保障能力；围绕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深化节能减排；落实安全责任，全面清理安全隐患。

(4) 做实以利润为导向的考核机制，切实提高企业运营效率。完善效益考核，促进降本增利；清理超储物资，强化资金时间价值管理；规范基础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优化人才队伍建设。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制定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明确了分红标准，严格履行了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作用，及时向社会发布股东大会信息及相关议案，以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和诉求，保障并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3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予以执行。至 2013 年 6 月 3 日，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88		22,204,883.00	73,701,637.75	30.13
2012 年		1.18		27,329,092.00	90,356,995.09	30.25
2011 年		1.01		23,391,600.00	88,223,257.21	26.51

五、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社

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1、公司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公司现有废水治理设施 8 台套；2013 年污水处理后排水量为 275.01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70.19 万吨。7 套纸机水封闭系统运行，采用浅层气浮工艺处理网下稀白水，日循环用水约 1.7 万吨，年节约清水用量 561 万吨。

2、污水处理运行人员和成本情况

污水处理厂现有运行人员 39 人。2013 年污水处理厂运行总成本 965.6 万元，比同期上升 8.58 万元。充足的操作人员和有效资金的投入，确保了公司污水处理场的运行效率，也保证了处理后污水的达标排放。

3、2013 年环保投入及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65 多万元对污水处理场的曝气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废水在线监测仪、烟气在线监测仪设备运转正常，由市环保局委托的专业维护公司进行第三方运行管理，年支出维护费用 11 万元。2013 年公司总部缴纳排污费 100.1 万元，湖北恒丰纸业缴纳排污费 12 万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上报黑龙江省国资委批准。并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关于请按规定调整股权激励草案内容的函》要求，对原激励计划进行了修订。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0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p>	<p>详见本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p>
<p>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52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照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5.53 元）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五年，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普通股； 股票期权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的 5 年，限制期为 2 年，激励对象在授权日之后的第 3 年开始分 3 年匀速行权，每年可行权数量分别为授予期权总量的 33%、33%与 34%。</p>	

<p>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以及由恒丰集团以外的人员担任的外部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根据章程规定应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董事会认定的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p> <p>该股权激励的行权基础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未被证监会处罚的基础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应同时达到下列指标：①净利润增长率超过 18%；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5%，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和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③主营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不低于 95%。</p> <p>(2) 计划的调整情况：</p> <p>由于公司自计划批准后至今经过了历年股利分配及高管人事变动，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对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期权总数量（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由 520,000.00 份调整为 0.00 份，其中因高管人事变动调减 62400 份，因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1,008.00 份，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1,008.00 份，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5,584.00 份，所有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全部注销。</p> <p>(3) 成本费用确认：</p> <p>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当未能满足可行权条件中的服务期限条件和非市场条件时，最终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零，累计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总额也就相应为零，原先确认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需要冲回。因此本年度将以往期间累计确认的剩余股份支付费用 607,039.00 元冲回。</p>	
---	--

六、 重大关联交易

√ 不适用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牡丹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公司 丹恒纸业集团 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2日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集团)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信心,恒丰集团将按照省国资委《关于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的相关要求,为保证其在上市公司的控股	承诺时间:2013年3月,承诺期为2013年6月13日至2016年6月13日。	是	是		

			比例不下降，并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的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将其持有的在可转债发行时认购的全部可转债转股的承诺，计划在未来的 12 个月内，将其持有的 14,010.50 万元恒丰转债转股。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牡丹江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集）已于 1999 年 11 月 9 日作出《竞争承诺函》，承诺或将来	永久承诺	是	是		

			成的资、属联公等,不直接或间接与营何恒纸经的务竞或能竞的务,承如丰团其属司任第方得任商机与丰业营业有争可					
--	--	--	--	--	--	--	--	--

			有争, 恒集将即知丰业, 尽将商机给恒纸业。					
	解决同业竞争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国投)已于2011年5月20日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承诺牡丹国投及其下属企业不在从事	永久承诺	是	是		

			<p>与份司同相业的形,股公不成业争;诺国及下企现及来不事股公可发同竞的何务,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与份司务同相的他何</p> <p>股公相或似务情与份司构同竞争承牡投其属业在将均从与份司能生业争任业不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与份司务同相的他何</p>				
--	--	--	---	--	--	--	--

			业; 承 诺直 或接 行参 任损 或能 害份 司益 其竞 争行 为; 承 愿承 因反 述诺 给份 司成 全经 济损 失。				
--	--	--	---	--	--	--	--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0,000.00	3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1 年

	名称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	------------------	------------

2013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函》，获悉中瑞岳华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成立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前中瑞岳华与公司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继和履行。

此次中瑞岳华与国富浩华的合并及更名涉及主体资格的变更，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决定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2012 年 3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52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了 450 万张，期限 5 年。即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7%、第二年 0.9%、第三年 1.1%、第四年 1.3%、第五年 1.5%，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将用于以下项目：年产 6000 吨高透气度滤嘴棒成型纸工程项目；年产 1.7 万吨圣经纸工程项目；年产 6 万吨特种涂布纸工程项目。

2012 年 4 月 12 日，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恒丰转债”，代码 110019，转股期为自 2012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为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6.88 元/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5% (含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20,728,207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95%。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52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UBS AG	24,633,000	7.95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53,000	3.63
海通—中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899,000	3.52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9,326,000	3.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438,000	2.72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8,057,000	2.60
姜鹰	6,865,000	2.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6,193,000	2.00
海通资管—建行—海通海蓝宝润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00,000	1.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23,000	1.75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恒丰转债	449,983,000.00	140,106,000			309,877,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报告期转股额(元)	140,10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0,725,737
累计转股数(股)	20,728,207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8.95
尚未转股额(元)	309,877,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68.86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3年5月27日	6.76	2013年5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发布《关于根据201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6.76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因公司第一大股东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桦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2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被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继续司法冻结，包括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冻结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3-028。

恒丰集团上述股份首次冻结期限为 2007 年 10 月 30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07-024。2008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08 年 10 月 30 日至 2009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08-010。2009 年 4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09 年 4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09-010。2009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09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0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

告编号为 2009-016。2010 年 4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0-009。2010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0-024。2011 年 4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1 年 4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1-010。2011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1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2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1-021。2012 年 4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2-024。2012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3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2-028。

2013 年 4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26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3-016。

2013 年 10 月,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继续冻结上述股份,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该事项,公告编号为 2013-0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1,602,470	100				20,725,737	20,725,737	252,328,207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1,602,470	100				20,725,737	20,725,737	252,328,207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1,602,470	100				20,725,737	20,725,737	252,328,207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20,728,207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95%，尚有 309,877,000 元的“恒丰转债”未转股，占“恒丰转债”发行总量的 68.86%。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恒丰转债	2012 年 3 月 23 日	100	4,500,000	2012 年 4 月 12 日	4,500,000	2017 年 3 月 22 日

2012 年 3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52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了 450 万张，期限 5 年。即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7%、第二年 0.9%、第三年 1.1%、第四年 1.3%、第五年 1.5%，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将用于以下项目：年产 6000 吨高透气度滤嘴棒成型纸工程项目；年产 1.7 万吨圣经纸工程项目；年产 6 万吨特种涂布纸工程项目。

2012 年 4 月 12 日，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恒丰转债”，代码 110019，转股期为自 2012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为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6.88 元/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5% (含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20,728,207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95%，尚有 309,877,000 元的“恒丰转债”未转股，占“恒丰转债”发行总量的 68.86%。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20,728,207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95%，转股后总股本增至 252,328,207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8,92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6.75	92,725,590	20,725,590		冻结 72,000,000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12.37	31,206,560	0		未知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国有法人	1.90	4,800,000	0		未知
黑龙江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6	4,440,000	0		未知
杨政	境内自然人	0.51	1,292,440	65,241		未知
汪鑫瑜	境内自然人	0.35	870,800	245,725		未知
孟保东	境内自然人	0.30	752,368	98,268		未知
鲁伯育	境内自然人	0.28	703,994	703,966		未知
湛宝珍	境内自然人	0.26	645,416	33,416		未知
孙建华	境内自然	0.24	600,800	600,800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725,590	人民币普通股 92,725,590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31,206,56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6,560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黑龙江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0,000
杨政	1,292,440	人民币普通股 1,292,440
汪鑫瑜	8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800
孟保东	752,368	人民币普通股 752,368
鲁伯育	703,994	人民币普通股 703,994
谌宝珍	645,416	人民币普通股 645,416
孙建华	6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除第一大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徐祥
成立日期	1997 年 10 月 18 日
组织机构代码	13030256-8
注册资本	213,500,000.00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经营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造纸用水、电、汽；维修厂房、设备；运输；造纸技术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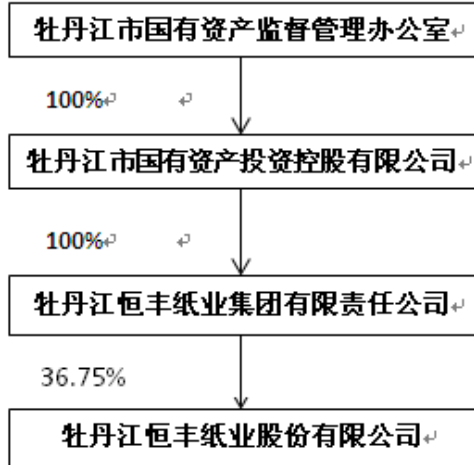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光明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30 日
组织机构代码	66903156-2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 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伯希儒	2006年11月3 日		1.0	投资于传统行业的 投资基金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徐 祥	董事长	男	52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6,384	6,384			50.82	0
李迎春	副董事长	男	46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38.81	0
关兴江	董事	男	50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5,746	5,746			0	27.05
潘泉利	董事	男	50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3,192	3,192			35.63	0
李劲松	董事	男	50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32.50	0
伯希儒	董事	男	46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0	0
姜占菊	独立董事	女	44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5.95	0
于渤	独立董事	男	54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5.95	0
杨育红	独立董事	女	48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5.95	0
施长君	副总经理	男	50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4,788	4,788			31.63	
刘书杰	监事会	男	52	2012年	2015年	3,192	3,192				17.54

	主席			3月12日	3月11日						
王世刚	监事	男	46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8.3	
王庆君	监事	男	51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9.12	
张宝利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8.66	
刘君	财务负责人	男	51	2012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1日	0	0			9.07	
合计	/	/	/	/	/	23,302	23,302		/	242.39	44.59

徐 祥：曾任牡丹江造纸厂厂长助理、副厂长；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迎春：曾任牡丹江造纸厂抄纸分厂副厂长、厂长；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关兴江：曾任牡丹江造纸厂车间技术员、副厂长、大字制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恒丰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潘泉利：曾任牡丹江造纸厂分厂厂长，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劲松：曾任牡丹江造纸厂分厂厂长，技术处处长、开发办主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伯希儒：2005 至今香港凯士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凯士华基金发起人，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姜占菊：2009 在牡丹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2010 年至今在牡丹江基纳瑞克斯生物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渤：2009 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育红：2009 年至今在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执业，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施长君：曾任分厂党支部书记、主任、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设备能动部部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书杰：曾任牡丹江造纸厂团委干事、四车间党支部书记、劳动人事处副处长，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部长、劳动人事部部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世刚：曾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现任公司工艺管理副总工程师、恒丰纸业监事。

王庆君：曾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现任恒丰纸业内控部部长、监事。

张宝利：曾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部部长、物流部部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君：曾任财务科会计、公司财务处长，现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名		的职务		
徐祥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关兴江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李迎春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潘泉利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李劲松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刘书杰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纪检委书记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伯希儒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LIMITED	执行董事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28 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祥	牡丹江恒丰热 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 月 27 日	2015 年 1 月 26 日
徐祥	湖北恒丰纸业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25 日	2016 年 12 月 24 日
潘泉利	湖北恒丰纸业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25 日	2016 年 12 月 24 日
刘书杰	牡丹江恒丰热 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 月 27 日	2015 年 1 月 26 日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和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和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工资标准、个人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务、工作绩效以及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完成的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不存在应付未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42.39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6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23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116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68
合计	2,0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2
本科	323
大专	554
中专(高中及以下)	1,184
合计	2,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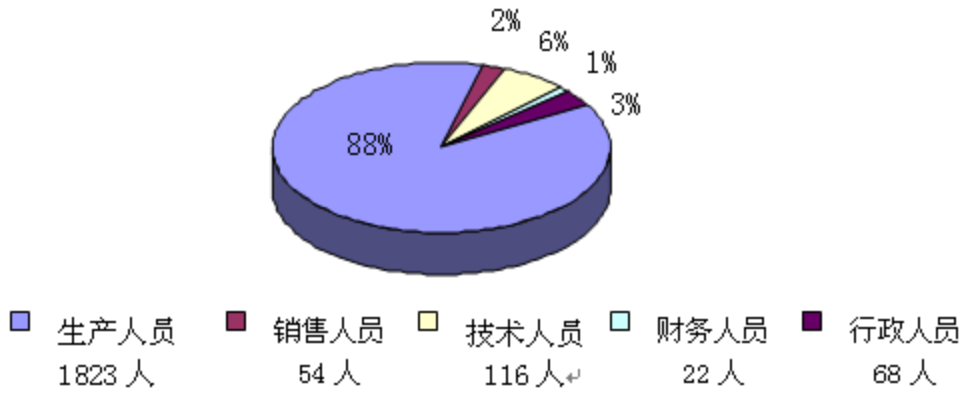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具有激励和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对内，在分配上不同的群体实行不同的激励政策，激励员工创新、进取、提高技能，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高质量的完成工作任务，对外，实行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政策，吸引高素质的人员加入恒丰。在此基础上，公司针对 2013 年面临的生产经营形势，增加了薪酬激励措施：一方面，实施了推墙入海实施方案，将生产经营目标与员工薪酬挂钩；一方面，推行岗位技能大赛；一方面，在公司各部门间开展比学赶帮超竞赛活动。实施一年取得明显效果，不仅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了产品质量，而且为实现全年生产经营目标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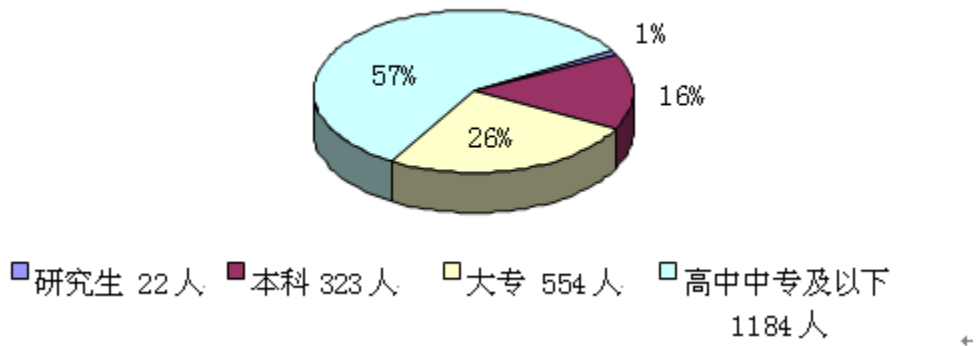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三年做强、五年翻番”及国际化发展战略要求，公司制定了 2012-2013 年度员工培训管理实施方案，培训内容以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实效为目的。2013 年依据培训方案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培训员工 7,528 人次，其中：公司级培训 5,769 人次，部级培训 1,759 人次；计划完成率达 100%，培训效果跟踪合格率达 100%。同时完成新员工入职/转/定岗培训 202 人次，合格率 100%，实现了全年培训目标，达到了培训目的。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规范公司运作行为，强化了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保证了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促进了股东大会议事的效率；公司公平的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保证了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并严格按照规定的会议议程进行。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有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掌握董事权利、义务和责任，并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地对董事会日常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财务等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能够关注所在地区的公益事业、环境保护等问题，不断增加对环保治理的投入，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工作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设立专门部门并配备人员，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媒体，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股东来访、回答股东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7、关于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定期报告编制期内的知情人做了登记备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填报备案。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3 月 27 日	《关于同意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予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公司控股股东恒丰集团持有本公司可转债转股，构成关联交易事项，恒丰集团和其他关联股东所持有的 72,015,322 股股权回避表决，此项议案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其中参与本次现场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1,266,108 股，参与网络投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1,120,181 股。表决结果为：41,118,548 股赞成，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01%；反对 1,262,441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98%；弃权 5,3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1%。	www.sse.com.cn	2013 年 3 月 28 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13 日	《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3 年度财务	表决结果：第一、二、三、四、五、七、八项议案 112,495,882 股赞成，占本次	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14 日

		<p>预算报告》；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第六项议案表决结果：40,477,368 股赞成，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牡丹江恒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关联股东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p>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1 月 18 日	<p>《关于修改<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两项议案表决结果为：123,944,522 股赞成，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 %。</p>	www.sse.com.cn	2013 年 11 月 19 日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祥	否	6	2	3	1	0	否	2
李迎春	否	6	3	3	0	0	否	3
关兴江	否	6	3	3	0	0	否	2
潘泉利	否	6	1	3	2	0	否	1
李劲松	否	6	3	3	0	0	否	1
伯希儒	否	6	0	3	2	1	是	0
姜占菊	是	6	3	3	0	0	否	1
于渤	是	6	3	3	0	0	否	0
杨育红	是	6	2	3	1	0	否	0

董事会七届八次会议，董事伯希儒先生因公出差在国外，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全权委托董事关兴江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会七届九次会议，董事伯希儒先生因公出差在国外，未能亲自出席会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按照《工作细则》的规定，各司其职，充分发挥各自所具有的专业技能，在公司董事会重大事项决策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围绕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及实施、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等重点方面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监督检查的作用。在年报及相关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能够从专业的角度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等事项提出建设性意见，督促和保证公司进一步健康稳定发展。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13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系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并根据规定发放了相关薪酬。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市场形势，结合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新年度工作计划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换届选举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任职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提出了专业意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基于业务开拓和长远发展的需要，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

选择机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遵循“德、能、勤、绩”的原则，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副总理由总经理提名），任期一般为三年。

考评机制：由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及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副总经理先经总经理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岗位安排直至聘用与否。

激励机制：公司将进一步根据考评结果和公司的经营绩效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

约束机制：公司通过《公司章程》、人事劳动制度、财务管理、绩效考核等内控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实施与完善，分析现有业务流程，评价控制措施的充分性、适宜性和有效性，通过对内部环境和各项业务流程以及相关制度的优化与梳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最终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并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内部控制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变化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部控制缺陷一经识别，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4]48260006 号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纸业公司”）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恒丰纸业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恒丰纸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庚波

2014 年 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根据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查明原因，依据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谢军 叶庚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4]48260023 号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纸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丰纸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庚波
2014 年 4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797,348.98	342,699,913.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2,311,325.33	174,467,502.07
应收账款		410,773,713.12	256,490,285.16
预付款项		78,778,376.30	213,676,704.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41,705.73	14,527,87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287,192.76	365,922,168.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0,089,662.22	1,367,784,448.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2,925,953.52	1,341,677,533.40
在建工程		10,990,380.47	644,573.21
工程物资		2,056,280.03	942,418.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2,726,484.96	48,586,223.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8,308.04	960,52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4,508.42	10,673,90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1,071,915.44	1,403,485,179.92
资产总计		2,661,161,577.66	2,771,269,628.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7,000,000.00	558,341,331.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477,320.14	174,040,581.50
预收款项		4,000,524.73	3,264,66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11,687.93	8,325,822.06
应交税费		41,911,308.93	13,846,193.57
应付利息		2,192,563.63	2,450,958.90
应付股利		1,090,320.00	
其他应付款		21,853,802.94	21,787,823.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5,000,000.00	110,6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26,000.00	2,22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48,563,528.30	894,973,373.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100,310,000.00
应付债券		262,873,465.03	365,250,494.6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654,500.00	16,880,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527,965.03	482,440,994.68
负债合计		1,104,091,493.33	1,377,414,36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2,328,207.00	231,602,470.00
资本公积		689,871,278.92	594,357,397.5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921,806.74	126,696,00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6,570,202.53	417,423,457.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少数股东权益		24,378,589.14	23,775,92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7,070,084.33	1,393,855,25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2,661,161,577.66	2,771,269,628.26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904,421.03	340,195,48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2,311,325.33	172,533,702.07
应收账款	附注十四、1	405,735,465.32	258,041,717.30
预付款项		73,693,089.18	210,573,296.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四、2	12,280,590.60	13,817,799.75
存货		295,466,668.64	342,491,476.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8,391,560.10	1,337,653,471.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四、3	53,008,819.00	53,008,819.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41,070,043.10	1,306,444,676.57
在建工程		10,990,380.47	644,573.21
工程物资		2,056,280.03	942,418.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0,122,484.96	35,706,223.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8,308.04	960,52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3,965.44	10,627,74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9,700,281.04	1,408,334,981.15
资产总计		2,638,091,841.14	2,745,988,45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7,000,000.00	558,341,33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205,118.54	166,687,094.79
预收款项		3,717,138.81	3,264,662.73
应付职工薪酬		5,641,026.77	8,154,963.06
应交税费		41,629,620.83	13,555,944.53
应付利息		2,192,563.63	2,450,958.90
应付股利		1,090,320.00	
其他应付款		19,473,879.50	18,956,831.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5,000,000.00	110,6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26,000.00	2,22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42,175,668.08	884,327,78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100,310,000.00
应付债券		262,873,465.03	365,250,494.6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654,500.00	16,880,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527,965.03	482,440,994.68
负债合计		1,097,703,633.11	1,366,768,781.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2,328,207.00	231,602,470.00
资本公积		689,129,668.11	593,615,786.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921,806.74	126,696,00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5,008,526.18	427,305,40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540,388,208.03	1,379,219,671.25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638,091,841.14	2,745,988,453.10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七、30	1,517,792,020.83	1,450,329,833.01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30	1,517,792,020.83	1,450,329,833.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5,900,304.16	1,328,077,701.70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30	1,097,806,898.75	1,061,974,794.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31	11,855,075.58	4,303,726.68
销售费用	附注七、32	135,142,568.35	119,210,593.22
管理费用	附注七、33	101,256,242.42	86,932,196.84
财务费用	附注七、34	64,651,334.71	47,866,570.40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七、36	5,188,184.35	7,789,820.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35		-191,996.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891,716.67	122,060,134.8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	2,545,424.45	2,603,565.91

	37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38	275,831.77	3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047.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161,309.35	124,313,700.79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39	29,857,011.78	32,860,676.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304,297.57	91,453,02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01,637.75	90,356,995.09
少数股东损益		602,659.82	1,096,029.5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附注七、40	0.30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附注七、40	0.29	0.3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4,304,297.57	91,453,02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01,637.75	90,356,995.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2,659.82	1,096,029.50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四、4	1,503,339,583.83	1,446,319,974.23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四、4	1,093,521,921.49	1,069,412,277.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76,739.24	3,851,418.52
销售费用		132,137,384.30	115,175,809.02
管理费用		96,549,512.65	83,040,308.55
财务费用		64,654,565.89	47,867,891.61
资产减值损失		5,150,900.71	8,018,315.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0,190.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848,559.55	120,344,143.99
加：营业外收入		2,416,675.87	2,315,673.00

减：营业外支出		275,831.77	3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047.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989,403.65	122,309,816.99
减：所得税费用		29,731,393.82	32,921,819.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58,009.83	89,387,997.5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258,009.83	89,387,997.57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9,122,956.79	1,545,003,298.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41(1)	8,137,800.42	32,237,11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7,260,757.21	1,577,240,41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6,707,038.18	1,017,718,28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041,825.28	118,377,40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173,922.53	81,419,67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41(2)	161,248,010.69	175,609,18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170,796.68	1,393,124,55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9,960.53	184,115,85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0,19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00.00	3,890,19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29,162.68	388,094,38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29,162.68	388,094,38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		-107,086,662.68	-384,204,195.61

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4,370,991.02	638,341,331.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9,98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43(3)	39,065,47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436,468.37	1,088,341,331.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497,033.45	736,138,892.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32,199.84	69,354,527.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18,53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229,233.29	840,711,95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2,764.92	247,629,37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2,380.00	1,775,34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七、44(2)	-90,837,087.07	49,316,373.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268,451.97	250,952,07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七、44(2)	209,431,364.90	300,268,451.97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4,596,690.31	1,535,193,79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1,620.58	17,510,37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542,418,310.89	1,552,704,171.82

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1,510,704.25	1,021,608,01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527,436.62	111,394,561.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186,881.20	76,808,50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24,896.40	155,402,09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8,549,918.47	1,365,213,18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注十四、5	173,868,392.42	187,490,99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0,19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00.00	3,890,19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496,089.13	387,918,64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96,089.13	387,918,64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53,589.13	-384,028,450.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4,370,991.02	638,341,331.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9,98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65,47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673,436,468.37	1,088,341,331.94

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497,033.45	736,138,892.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32,199.84	69,354,52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18,53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229,233.29	840,711,95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2,764.92	247,629,37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2,380.00	1,775,34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十四、5	-92,225,581.63	52,867,25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十四、5	297,764,018.58	244,896,76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十四、5	205,538,436.95	297,764,018.58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1,602,470.00	594,357,397.51			126,696,005.76		417,423,457.22		23,775,929.32	1,393,855,259.81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	231,602,470.00	594,357,397.51			126,696,005.76		417,423,457.22		23,775,929.32	1,393,855,259.81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25,737.00	95,513,881.41			7,225,800.98	39,146,745.31		602,659.82		163,214,824.52
（一）净利润						73,701,637.75		602,659.82		74,304,297.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3,701,637.75		602,659.82		74,304,297.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25,737.00	95,513,881.41								116,239,618.4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725,737.00	96,121,042.91								116,846,779.9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161.50								-607,161.50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225,800.98	-34,554,892.44				-27,329,091.46
1. 提取盈余公					7,225,800.98	-7,225,800.98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29,091.46			-27,329,091.46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										

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2,328,207.00	689,871,278.92			133,921,806.74	456,570,202.53	24,378,589.14		1,557,070,084.3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末余额	231,600,000.00	509,340,743.76			117,757,206.00		359,396,861.89	22,679,899.82	1,240,774,711.47
: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1,600,000.00	509,340,743.76			117,757,206.00		359,396,861.89	22,679,899.82	1,240,774,71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0.00	85,016,653.75			8,938,799.76		58,026,595.33	1,096,029.50	153,080,548.34
(一) 净利润							90,356,995.09	1,096,029.50	91,453,024.5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合 收 益										
上 述 (一) 和 (二) 小 计						90,356,995. 09		1,096,029. 50		91,453,024.5 9
(三)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470.00	85,016,653. 75								85,019,123.7 5
1. 所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2,470.00	11,328.87								13,798.87
2. 股 份 支 付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金 额		-228,576.40								-228,576.40
3. 其 他		85,233,901. 28								85,233,901.2 8
(四) 利 润 分 配					8,938,799.7 6	-32,330,399 .76				-23,391,600. 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8,938,799.7 6	-8,938,799. 76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23,391,600 .00				-23,391,600. 00
4. 其 他										
(五)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1,602,470.00	594,357,397.51			126,696,005.76	417,423,457.22	23,775,929.32	1,393,855,259.81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1,602,470.00	593,615,786.70			126,696,005.76		427,305,408.79	1,379,219,67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1,602,470.00	593,615,786.70			126,696,005.76		427,305,408.79	1,379,219,67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25,737.00	95,513,881.41			7,225,800.98		37,703,117.39	161,168,536.78
（一）净利润							72,258,009.83	72,258,009.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258,009.83	72,258,009.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25,737.00	95,513,881.41						116,239,618.4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725,737.00	95,513,881.41						116,239,618.4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225,800.98		-34,554,892.44	-27,329,091.46
1．提取盈余公					7,225,800.98		-7,225,800.98	

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29,091.46	-27,329,091.46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2,328,207.00	689,129,668.11			133,921,806.74		465,008,526.18	1,540,388,208.0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	231,600,000.00	508,599,132.95			117,757,206.00		370,247,810.98	1,228,204,149.93

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31,600,000.00	508,599,132.95			117,757,206.00		370,247,810.98	1,228,204,14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0.00	85,016,653.75			8,938,799.76		57,057,597.81	151,015,521.32
（一）净利润							89,387,997.57	89,387,997.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9,387,997.57	89,387,997.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70.00	85,016,653.75						85,019,123.7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470.00	11,328.87						13,798.8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8,576.40						-228,576.40
3. 其他		85,233,901.28						85,233,901.28
（四）利润分配					8,938,799.76		-32,330,399.76	-23,39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38,799.76		-8,938,799.7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391,600.00	-23,391,6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1,602,470.00	593,615,786.70			126,696,005.76		427,305,408.79	1,379,219,671.25

法定代表人：徐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君

三、 公司基本情况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称"牡丹江天宇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黑体改复[1993]431号文件批准,由原牡丹江造纸厂(现已改制更名为"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出资,联合哈尔滨卷烟厂、延吉卷烟厂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4年3月6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2300001101433号营业执照,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司总部位于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纸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属造纸及纸制品业。

1996 年 12 月 13 日，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黑体改复[1996]107 号文件确认牡丹江天宇股份有限公司为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7 月 16 日，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黑体改复[1998]39 号文件批准“牡丹江天宇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行字[2000]174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以上网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 4,000 万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 7.09 元。并于 2001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恒丰纸业”，股票代码“600356”。公司注册股本为 14,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行字[2007]175 号），公司 2007 年度向凯士华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黑龙江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3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 5300 万股，认购价格为 5.46 元/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8,938 万元，其中 53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合成面值 1 元的股份 5300 万股，其余 23,638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转资本公积。此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9,300 万元。2007 年 8 月 3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317 号文件批准，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9,3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共计送股 3,860 万股，并于 2011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3,16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3,160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5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 4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5,000 万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恒丰转债”转股期自 2012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止。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20,728,207 股，公司股本总额变为 252,328,207 股。

公司经营范围为：批准的经营围包括：纸、纸浆和纸制品的制造、销售；造纸原辅材料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制浆、造纸工艺设计和技术服务，造纸机械设备的加工、安装和维修；经营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牡丹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及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

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6"金融工具"。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

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3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

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①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成分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转换权)"。

公司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持有人到期没有行权的,在到期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

	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	5%	5%
2—3年	10%	10%
3年以上	20%	2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5	5	19
通用设备	10	5	9.5
专用设备	10	5	9.5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七)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

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十八）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十九)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商品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部分：出库后，经对方收货确认，向其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出口销售部分：依据出库单、货运单据、出口报关单等开具出口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

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二十四)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

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教育税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咸宁	制造业	8,114	卷烟纸的生产、销售,成型纸、铝箔衬纸、口花及其他纸的制造、分切加工、销售等	5,300.88		65.32	65.32	是	2,437.8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43,893.17	/	/	36,740.15
人民币	/	/	43,893.17	/	/	36,740.15
银行存款:	/	/	209,387,471.73	/	/	300,231,711.82
人民币	/	/	195,204,333.16	/	/	267,849,812.68
美元	2,320,542.93	6.0969	14,148,118.19	5,151,166.52	6.2855	32,377,657.16
欧元	4,160.90	8.4165	35,020.38	510.00	8.3176	4,241.98
其他货币资金:	/	/	3,365,984.08	/	/	42,431,461.43
人民币	/	/	3,365,984.08	/	/	2,571,000.00

欧元				4,792,303.24	8.3176	39,860,461.43
合计	/	/	212,797,348.98	/	/	342,699,913.4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82,311,325.33	174,467,502.07
合计	182,311,325.33	174,467,502.07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9月27日	2014年3月27日	2,000,000.00	
哈尔滨大东方卷烟材料公司	2013年9月27日	2014年3月27日	1,000,000.00	
哈尔滨大东方卷烟材料公司	2013年9月27日	2014年3月27日	1,000,000.00	
哈尔滨大东方卷烟材料公司	2013年9月27日	2014年3月27日	1,000,000.00	
立可达包装公司	2013年9月29日	2014年3月29日	1,000,000.00	
合计	/	/	6,000,000.00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424,256,662.75	100.00	13,482,949.63	3.18	264,701,779.97	100.00	8,211,494.81	3.10
组合小计	424,256,662.75	100.00	13,482,949.63	3.18	264,701,779.97	100.00	8,211,494.81	3.10
合计	424,256,662.75	/	13,482,949.63	/	264,701,779.97	/	8,211,494.81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400,703,556.35	94.45	12,021,106.69	258,516,396.75	97.67	7,755,491.90
1 年以内小计	400,703,556.35	94.45	12,021,106.69	258,516,396.75	97.67	7,755,491.90
1 至 2 年	19,011,041.73	4.48	950,552.09	4,958,866.73	1.87	247,943.34
2 至 3 年	3,971,220.82	0.94	397,122.08	372,437.36	0.14	37,243.74
3 年以上	570,843.85	0.13	114,168.77	854,079.13	0.32	170,815.83
合计	424,256,662.75	100.00	13,482,949.63	264,701,779.97	100.00	8,211,494.81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23,425,277.88	1 年以内	5.52
汕头市广商包装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655,911.40	1 年以内	3.93
川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605,826.87	1 年以内	3.44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185,948.38	1 年以内	2.87
黑龙江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9,579,202.48	1 年以内	2.26
合计	/	76,452,167.01	/	18.02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3,866,336.44	100.00	724,630.71	5.23	15,135,334.20	100.00	607,459.50	4.01
组合小计	13,866,336.44	100.00	724,630.71	5.23	15,135,334.20	100.00	607,459.50	4.01
合计	13,866,336.44	/	724,630.71	/	15,135,334.20	/	607,459.5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7,101,645.69	51.21	213,049.37	9,710,770.49	64.15	291,323.12
1 年以内小计	7,101,645.69	51.21	213,049.37	9,710,770.49	64.15	291,323.12
1 至 2 年	3,903,842.39	28.15	195,192.12	5,121,519.79	33.84	256,075.99
2 至 3 年	2,557,804.44	18.45	255,780.44	5,483.92	0.04	548.39
3 年以上	303,043.92	2.19	60,608.78	297,560.00	1.97	59,512.00
合计	13,866,336.44	100.00	724,630.71	15,135,334.20	100.00	607,459.5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李占勇	无关联关系	2,759,180.20	1-2 年	19.90
牡丹江市劳动保险监察局	无关联关系	1,587,050.00	1-2 年	11.45
高辉	无关联关系	1,125,492.24	1 年以内	8.12
孙强	无关联关系	910,014.66	1-2 年	6.56
吴子斌	无关联关系	850,000.00	1-2 年	6.13
合计	/	7,231,737.10	/	52.16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440,514.37	84.34	199,842,670.77	93.51
1 至 2 年	9,763,257.94	12.39	10,840,955.31	5.08
2 至 3 年	1,277,512.53	1.62	2,700,126.65	1.27
3 年以上	1,297,091.46	1.65	292,951.31	0.14
合计	78,778,376.30	100	213,676,704.04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俄布拉茨克浆厂驻北京办事处	无关联关系	19,999,187.62	1 年以内	尚未到合同约定的交货期
巴西金鱼浆纸公司上海代表处	无关联关系	8,270,077.64	1 年以内	尚未到合同约定的交货期
牡丹江对俄贸易工业园区华晟国运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344,610.91	1 年以内	尚未到合同约定的结算期
巴西鸚鵡浆厂北京代表处	无关联关系	6,336,747.22	1 年以内	尚未到合同约定的交货期
大连伟瑞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624,098.01	1 年以内	尚未到合同约定的交货期
合计	/	44,574,721.40	/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480,458.09	6,763,053.71	156,717,404.38	205,626,350.01	4,005,219.97	201,621,130.04
在产品	1,019,416.38	15,035.51	1,004,380.87	674,067.16	13,667.07	660,400.09
库存商品	161,235,376.06	7,132,067.68	154,103,308.38	172,892,912.34	10,091,711.54	162,801,200.80
周转材料	462,099.13		462,099.13	839,438.04		839,438.04
合计	326,197,349.66	13,910,156.90	312,287,192.76	380,032,767.55	14,110,598.58	365,922,168.9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005,219.97	2,776,682.46	18,848.72		6,763,053.71
在产品	13,667.07	1,368.44			15,035.51
库存商品	10,091,711.54	26,934.99	2,986,578.85		7,132,067.68

合计	14,110,598.58	2,804,985.89	3,005,427.57		13,910,156.90
----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所生产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生产出产成品	0.01
在产品	所生产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生产出产成品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实现销售	1.73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37,236,957.92	20,529,340.15		13,367,770.42	2,344,398,527.6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8,130,640.20	447,875.47			298,578,515.67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7,441,341.33	2,526,155.01		3,442,518.08	16,524,978.26
通用设备	385,727,612.42	5,592,972.09		3,357,502.67	387,963,081.84
专用设备	1,628,916,832.90	11,896,156.04		6,567,749.67	1,634,245,239.27
其他设备	7,020,531.07	66,181.54			7,086,712.6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1,261,978.50		185,210,536.72	9,297,387.11	1,167,175,128.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2,814,040.91		14,069,943.09		86,883,984.00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8,680,035.89		2,256,401.42	1,598,927.43	9,337,509.88

通用设备	168,212,757.81		32,646,067.44	1,459,097.49	199,399,727.76
专用设备	735,631,800.77		135,949,524.95	6,239,362.19	865,341,963.53
其他设备	5,923,343.12		288,599.82		6,211,942.9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45,974,979.42		/	/	1,177,223,399.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5,316,599.29		/	/	211,694,531.67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8,761,305.44		/	/	7,187,468.38
通用设备	217,514,854.61		/	/	188,563,354.08
专用设备	893,285,032.13		/	/	768,903,275.74
其他设备	1,097,187.95		/	/	874,769.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4,297,446.02		/	/	4,297,446.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专用设备	4,297,446.02		/	/	4,297,446.0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41,677,533.40		/	/	1,172,925,953.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5,316,599.29		/	/	211,694,531.67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8,761,305.44		/	/	7,187,468.38
通用设备	217,514,854.61		/	/	188,563,354.08
专用设备	888,987,586.11		/	/	764,605,829.72
其他设备	1,097,187.95		/	/	874,769.67

本期折旧额：185,210,536.72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8,662,821.19 元。

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以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

本公司前期确认了人民币 4,297,446.02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是由于技术升级对本公司的专用设备提取了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根据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10,990,380.47		10,990,380.47	644,573.21		644,573.2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T5 特种接装原纸项目	51,508,300		8,725,721.25		16.94	在建中	自有资金	8,725,721.25
年产3000吨浆板机工程	4,169,300		1,592,295.26		38.19	在建中	自有资金	1,592,295.26
T3 纸机系统完善	3,298,000	52,149.40	3,014,882.45	3,067,031.85				
其他		592,423.81	23,976,198.69	15,595,789.34				672,363.96
合计	58,975,600	644,573.21	37,309,097.65	18,662,821.19	/	/	/	10,990,380.47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九) 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T5 接装原纸项目	942,418.18	1,113,861.85		2,056,280.03
合计	942,418.18	1,113,861.85		2,056,280.03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075,475.45	211,372,278.93		264,447,754.38
软件系统	19,152,161.81	2,811,199.93		21,963,361.74
土地使用权	33,923,313.64	208,561,079.00		242,484,392.64
二、累计摊销合计	4,489,252.42	7,232,017.00		11,721,269.42
软件系统	1,136,168.55	2,035,734.92		3,171,903.47
土地使用权	3,353,083.87	5,196,282.08		8,549,365.9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586,223.03	204,140,261.93		252,726,484.96
软件系统	18,015,993.26	775,465.01		18,791,458.27
土地使用权	30,570,229.77	203,364,796.92		233,935,026.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586,223.03	204,140,261.93		252,726,484.96

软件系统	18,015,993.26	775,465.01		18,791,458.27
土地使用权	30,570,229.77	203,364,796.92		233,935,026.69

本期摊销额：7,232,017.00 元。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软件	960,523.40		202,215.36		758,308.04
合计	960,523.40		202,215.36		758,308.04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54,251.73	6,792,144.51
预提运费、职工薪酬等	3,660,256.69	3,881,764.19
小计	11,614,508.42	10,673,90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小计	11,614,508.42	10,673,908.7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82,651.00	7,916,862.05
合计	82,651.00	7,916,862.0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年度		7,834,211.05	
2014 年度	82,651.00	82,651.00	
合计	82,651.00	7,916,862.05	/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818,954.31	5,388,626.03			14,207,580.34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110,598.58	2,804,985.89	3,005,427.57		13,910,156.9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97,446.02				4,297,446.0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7,226,998.91	8,193,611.92	3,005,427.57		32,415,183.26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88,341,331.94
信用借款	487,000,000.00	470,000,000.00
合计	487,000,000.00	558,341,331.94

本报告期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材料款	100,053,880.32	151,830,659.68
应付工程款	7,423,439.82	22,209,921.82
合计	107,477,320.14	174,040,581.5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六)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销货款	4,000,524.73	3,264,662.73
合计	4,000,524.73	3,264,662.73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70,859.00	81,822,631.65	84,330,139.65	5,163,351.00
二、职工福利费		1,899,635.05	1,899,635.05	
三、社会保险费		25,069,164.65	25,069,164.6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334,585.28	5,334,585.28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6,940,694.52	16,940,694.52	
3.失业保险费		1,488,202.49	1,488,202.49	
4.工伤保险费		781,551.79	781,551.79	
5.生育保险费		524,130.57	524,130.57	
四、住房公积金		11,117,400.68	11,117,400.68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4,963.06	1,618,859.12	1,625,485.25	648,336.93
合计	8,325,822.06	121,527,691.15	124,041,825.28	5,811,687.93

(1) 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款项，不存在非货币性福利；

(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预计在 2014 年全部发放。

(十八)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1,075,686.47	21,599,057.42
营业税	150.00	23,774.46
企业所得税	6,488,129.59	-10,309,481.91
个人所得税	23,451.95	31,737.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1,203.40	1,038,697.04
教育费附加	2,192,232.15	744,422.81
土地使用税	115,733.59	114,323.85
房产税	45,157.25	180,599.95

印花税	227,465.72	420,568.81
其他	2,098.81	2,493.85
合计	41,911,308.93	13,846,193.57

(十九) 应付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2,192,563.63	2,450,958.90
合计	2,192,563.63	2,450,958.90

(二十) 应付股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凯士华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0,320.00		
合计	1,090,320.00		/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往来款	6,449,710.66	9,687,747.30
政府无息贷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各类保证金	4,454,127.00	3,481,853.00
应付运费	8,354,328.93	7,372,093.67
应付其他	1,595,636.35	246,129.10
合计	21,853,802.94	21,787,823.0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00,000.00	110,69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110,69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抵押借款	67,000,000.00	110,69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110,69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8 月 25 日	2014 年 8 月 20 日	人民币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8 月 25 日	2014 年 9 月 20 日	人民币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1 年 7 月 12 日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人民币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10 月 25 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人民币	7,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 年 3 月 27 日	2014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	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8 月 25 日	2013 年 8 月 25 日	人民币		51,17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6 月 13 日	2013 年 9 月 20 日	人民币		29,67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10 月 25 日	2013 年 11 月 20 日	人民币		27,09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10 月 13 日	2013 年 10 月 20 日	人民币		1,39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0 年 11 月 13 日	2013 年 11 月 20 日	人民币		870,000.00
合计	/	/	/	75,000,000.00	110,190,000.00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2,226,000.00	2,226,000.00
合计	2,226,000.00	2,226,000.00

注：递延收益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相关资产分期确认，详见 7.合并会计报表附注--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67,000,000.00	127,000,000.00
保证借款	26,000,000.00	34,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	-75,000,000.00	-110,690,000.00

注七、21)		
合计	78,000,000.00	100,310,000.00

注：(1)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八、4 和附注十三、1;

(2) 保证借款的保证情况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八、4、④。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农业银行北安支行	2010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人民币	45,000,000.00	4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 年 3 月 27 日	2016 年 3 月 27 日	人民币	18,000,000.00	3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2013 年 4 月 26 日	2015 年 4 月 24 日	人民币	10,000,000.00	
农业银行北安支行	2010 年 8 月 24 日	2015 年 8 月 23 日	人民币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	2011 年 7 月 12 日	2014 年 10 月 12 日	人民币		16,31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 年 7 月 11 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		4,000,000.00
合计	/	/	/	78,000,000.00	100,310,000.00

(二十五)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	309,877,000.00	2012 年 3 月 23 日	5 年	450,000,000.00	2,450,958.90	2,891,485.73	3,149,881.00	2,192,563.63	309,877,000.00
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调)	-47,003,534.97	2012 年 3 月 23 日		-102,804,501.28					-47,003,534.97

整)									
减： 一年内到 期部分年 末余额									
合计	262,873,465.03		347,195,498.72	2,450,958.90	2,891,485.73	3,149,881.00	2,192,563.63		262,873,465.0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52 号文《关于核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发行票面金额为 100 元的可转换债券 4,500,000 张。本可转债存续期限为 5 年，即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7%，第二年为 0.9%，第三年为 1.1%，第四年为 1.3%，第五年为 1.5%。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到期一次还本。初始转股价格：6.88 元/股，即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的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013 年 5 月 27 日，根据《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 2012 年度股东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议之规定，当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应调整转股价格，“恒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6.88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6.76 元。

在可转换债券存续期内，若股票除权、除息，将对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作相应调整。如果发行所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拥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债券的权利。

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该等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二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5 万吨真空喷镀铝原纸项目	14,654,500.00	16,880,500.00
合计	14,654,500.00	16,880,500.00

(1) 根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黑发改工业[2009]1206 号《关于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特种纸工程项目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黑发改投资[2009]1625 号《关于转发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精神，本公司取得中央投资补助 22,260,000.00 元，专项用于资助本公司年产 1.5 万吨真空喷镀铝原纸项目的建设。

(2) 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在相关资产购建形成交付后按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分期摊销转入损益。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补贴收入项目 2,226,000.00 元人民币，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2,226,000.00 元。

(二十七)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1,602,470				20,725,737	20,725,737	252,328,207
------	-------------	--	--	--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共有 140,123,000 元“恒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 20,728,207 股，其中本报告期内转股 20,725,737 股。本报告期内债转股形成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二十八)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1,207,510.42	122,661,553.91		623,869,064.33
其他资本公积	93,149,887.09		27,147,672.50	66,002,214.59
合计	594,357,397.51	122,661,553.91	27,147,672.50	689,871,278.92

(1) 资本溢价-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转换权本期增加：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累计共有 140,106,000.00 面值债券转股，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96,121,042.91 元，同时将原分拆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6,540,511.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 其他资本公积-可转换公司债券拆分的权益部分：系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将负债成分确认为“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将权益成分确认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发行可转债的费用按负债和权益各自的公允价值占发行价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权益成分增加资本公积 85,005,324.88 元，本期减少系上述 (1) 原因影响所致；

(3) 其他资本公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按照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和资本公积，当未能满足可行权条件中的服务期限条件和非市场条件时，最终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零，累计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总额也就相应为零，原先确认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需要冲回。本期将以往期间确认的剩余股份支付费用 607,161.50 冲回减少资本公积。

(二十九)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1,808,204.74	7,225,800.98		109,034,005.72
任意盈余公积	24,887,801.02			24,887,801.02
合计	126,696,005.76	7,225,800.98		133,921,806.74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三十)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7,423,457.22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17,423,457.2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01,637.7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25,800.9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29,091.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6,570,202.53	/

根据 2013 年 5 月 13 日经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8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231,602,470 股计算，共计派发股利 27,329,091.46 元。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15,234,621.25	1,448,659,309.92
其他业务收入	2,557,399.58	1,670,523.09
营业成本	1,097,806,898.75	1,061,974,794.0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造纸及纸制品业	1,567,146,122.10	1,144,923,842.70	1,513,178,523.63	1,124,040,403.56
减：内部抵销数	-51,911,500.85	-51,911,500.85	-64,519,213.71	-64,519,213.71
合计	1,515,234,621.25	1,093,012,341.85	1,448,659,309.92	1,059,521,189.8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卷烟纸	632,729,442.51	368,058,931.94	623,338,917.70	371,438,406.10
滤嘴棒纸	600,531,297.67	478,090,648.99	557,419,291.28	439,177,042.23
铝箔衬纸	250,099,003.05	210,565,745.19	281,542,203.20	240,148,161.81
其他纸	83,786,378.87	88,208,516.58	50,878,111.45	73,276,793.42
减：内部抵销数	-51,911,500.85	-51,911,500.85	-64,519,213.71	-64,519,213.71
合计	1,515,234,621.25	1,093,012,341.85	1,448,659,309.92	1,059,521,189.8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32,547,854.01	95,926,772.89	147,677,470.67	108,708,641.66
华东地区	280,690,515.85	203,139,730.69	242,783,032.86	178,717,942.59
中南地区	289,496,592.20	213,577,714.37	251,019,192.91	187,117,926.76
华南地区	208,236,632.24	150,703,821.49	216,842,329.17	159,622,418.74
东北地区	161,768,839.73	123,767,353.54	170,958,151.76	133,665,233.69
西北地区	107,903,437.17	78,091,256.85	96,544,781.59	71,068,742.04
西南地区	305,657,556.60	221,208,734.27	323,734,012.27	238,307,743.08
出口销售	80,844,694.30	58,508,458.60	63,619,552.40	46,831,755.00

减：内部抵销数	-51,911,500.85	-51,911,500.85	-64,519,213.71	-64,519,213.71
合计	1,515,234,621.25	1,093,012,341.85	1,448,659,309.92	1,059,521,189.8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411,707,607.64	27.17
合计	411,707,607.64	27.17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82,349.96	3,012,610.29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3,572,725.62	1,291,116.39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合计	11,855,075.58	4,303,726.68	/

(三十三)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6,403,291.09	6,340,356.47
职工薪酬	3,598,221.62	3,428,190.56
运杂费	86,628,954.72	71,699,223.82
业务费、佣金	34,819,222.55	35,462,910.76
仓储费	532,643.40	542,562.50
租赁费	540,478.00	724,980.00
其他	2,619,756.97	1,012,369.11
合计	135,142,568.35	119,210,593.22

(三十四)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301,553.59	43,423,739.86
研究开发费	30,641,946.91	15,081,033.01
办公费	4,436,547.23	4,463,751.10
差旅费	2,142,004.50	1,832,372.51
业务招待费	1,512,367.67	2,264,534.59
折旧及摊销费	12,178,978.39	4,434,960.79
咨询及中介机构费	1,189,284.06	2,458,262.50
董事会会费	270,942.23	335,701.87
税费	6,362,651.74	4,729,364.02
租赁费	598,800.00	233,600.00
其他	6,621,166.10	7,674,876.59
合计	101,256,242.42	86,932,196.84

(三十五)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171,684.39	66,079,680.03
减：利息收入	-3,153,390.60	-2,610,805.06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7,586,265.72
汇兑损益	1,329,637.85	-1,469,667.98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4,303,403.07	3,453,629.13
合计	64,651,334.71	47,866,570.40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1,996.43
合计		-191,996.43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88,626.03	2,093,205.8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0,441.68	5,696,614.7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188,184.35	7,789,820.53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8,597.45		298,597.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8,597.45		298,597.45

政府补助	2,226,000.00	2,286,000.00	2,226,000.00
其他	20,827.00	317,565.91	20,827.00
合计	2,545,424.45	2,603,565.91	2,545,424.45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1.5 万吨真空喷镀铝原纸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2,226,000.00	2,226,000.00	与资产相关
出口地方产品奖励资金		60,000.00	
合计	2,226,000.00	2,286,000.00	/

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在相关资产购建形成交付后按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分期摊销转入损益。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2,226,000.00 元人民币，详见附注七、25。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047.77		78,047.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047.77		78,047.77
对外捐赠	197,784.00	350,000.00	197,784.00
合计	275,831.77	350,000.00	275,831.77

(四十)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0,797,611.50	36,387,414.36
递延所得税调整	-940,599.72	-3,526,738.16
合计	29,857,011.78	32,860,676.20

(四十一)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29	0.39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29	0.38	0.32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3,701,637.75	90,356,995.0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3,701,637.75	90,356,995.0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011,906.11	88,816,701.6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2,011,906.11	88,816,701.6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3,701,637.75	90,356,995.09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13,020,926.99	1,897,865.29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③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31,602,470	231,6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12,090,013	2,47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43,692,483	231,602,470

④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43,692,483	231,6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4,475,515	49,115,67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54,475,515	49,055,233

认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60,437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98,167,998	280,715,67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3,153,390.60
补贴收入	
往来款	4,984,409.82
合计	8,137,800.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运费、业务费等营业费用	117,676,175.95
办公及差旅费等管理费用	27,574,171.57
其他	15,997,663.17
合计	161,248,010.6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海外代付保证金	39,065,477.35
合计	39,065,477.35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304,297.57	91,453,024.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188,184.35	7,789,82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210,536.72	157,382,504.32
无形资产摊销	7,232,017.00	1,196,04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215.36	202,21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0,549.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62,171,684.39	66,079,680.03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91,996.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599.72	-3,494,54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35,417.89	-60,204,64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145,562.63	-96,248,78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14,641.72	22,223,116.44
其他	-2,833,039.00	-2,454,57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9,960.53	184,115,853.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40,10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431,364.90	300,268,451.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268,451.97	250,952,078.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837,087.07	49,316,373.53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890,190.44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90,190.44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90,190.44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3,890,190.44
流动资产		4,414,275.34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524,084.90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09,431,364.90	300,268,451.97
其中：库存现金	43,893.17	36,74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9,387,471.73	272,684,421.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547,290.5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31,364.90	300,268,451.97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1、 本年其他-2,833,039.00 元系递延收益本年度转回 2,226,000.00 元以及计入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冲回 607,039.00 元共同影响所致。

2、 201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209,431,364.90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为 212,797,348.98 元，差异 3,365,984.08 元，系合并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未含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信用证开立保证金 3,365,984.08 元，详见附注七、1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恒丰集团”)	国有独资公司	牡丹江	徐祥	生产销售文化纸等	213,500,000.00	36.75	36.75	牡丹江国资委	13030256-8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牡丹江大字制纸有限公司 (大字制纸)	其他	69653489-1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恒丰集团	动力	市场价格	94,963,160.60	100.00	92,656,894.98	100.00
恒丰集团	水	市场价格	6,905,331.56	100.00	7,487,884.69	100.00
恒丰集团	材料	市场价格	5,462,293.88	0.92		
恒丰集团	汽	市场价格	62,093,817.69	100.00	56,843,270.80	100.00
恒丰集团	取暖费	市场价格	11,772,495.58	100.00	9,170,254.00	100.00
恒丰集团	维修、人工费	市场价格	2,078,945.88	1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恒丰集团	销售材料	成本价	810,047.60	59.63	1,670,523.09	1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恒丰集团	本公司	土地使用费	2010年8月20日	2040年8月19日	协议价格	233,600.00
恒丰集团	本公司	仓库租赁费	2010年8月20日	2020年8月19日	协议价格	365,200.00
恒丰集团	本公司	铁路专线使用费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487,878.00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牡丹江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450,000,000	2012年3月23日~2017年3月23日	否
恒丰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	2006年3月27日~2016年7月11日	否
恒丰集团	本公司	200,000,000	2010年6月13日~2014年10月12日	否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恒丰集团	21,065,519.58	36,336,792.84

九、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5,584.00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5,584.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3 年 12 月 31 日行权价格为 3.78 元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行权条件的达成等后续信息估计

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上报黑龙江省国资委批准。并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关于请按规定调整股权激励草案内容的函》要求，对原激励计划进行了修订。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0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52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照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5.53 元）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五年，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普通股；

股票期权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的 5 年，限制期为 2 年，激励对象在授权日之后的第 3 年开始分 3 年匀速行权，每年可行权数量分别为授予期权总量的 33%、33%与 34%。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以及由恒丰集团以外的人员担任的外部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根据章程规定应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董事会认定的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

该股权激励的行权基础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未被证监会处罚的基础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应同时达到下列指标：

①净利润增长率超过 18%；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5%，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和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③主营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不低于 95%。

(3) 计划的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自计划批准至今经过了历年股利分配及高管人事变动，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对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期权总数量（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由 520,000.00 份调整为 0.00 份，其中因高管人事变动调减 62400 份，因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1,008.00 份，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1,008.00 份，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注销 155,584.00 份，所有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全部注销。

(4) 成本费用确认：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当未能满足可行权条件中的服务期限条件和非市场条

件时，最终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零，累计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总额也就相应为零，原先确认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需要冲回。因此本年度将以往期间累计确认的剩余股份支付费用 607,039.00 元冲回。

十、 或有事项：

无

十一、 承诺事项：

无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204,883.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2,204,883.00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201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度净利润为基础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后，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52,328,2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8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2,204,883.0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13%。如果报告期末至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发生股本变动（可转债转股），利润分配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88 元（含税）为基准实施，调整分配现金股利总金额。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2)《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①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②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①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②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

(4)《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

(5)《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

1、 资产抵押事项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抵押物资产	原值	净值
机器设备	1,068,572,506.44	197,893,459.49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支行取得长期借款 127,000,000.00 元，该贷款由本公司以自有的机器设备向该银行作抵押担保，并由恒丰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其他

本公司股东恒丰集团为桦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连带责任担保，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2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被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包括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冻结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止。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帐龄组合	419,019,096.87	100.00	13,283,631.55	3.17	266,289,493.98	100.00	8,247,776.68	3.10
组合小计	419,019,096.87	100.00	13,283,631.55	3.17	266,289,493.98	100.00	8,247,776.68	3.10

合计	419,019,096.87	/	13,283,631.55	/	266,289,493.98	/	8,247,776.68	/
----	----------------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396,891,230.67	94.72	11,906,736.92	260,271,589.15	97.74	7,808,147.67
1 年以内小计	396,891,230.67	94.72	11,906,736.92	260,271,589.15	97.74	7,808,147.67
1 至 2 年	17,752,861.12	4.24	887,643.06	4,844,721.53	1.82	242,236.08
2 至 3 年	3,857,494.42	0.92	385,749.44	372,437.36	0.14	37,243.74
3 年以上	517,510.66	0.12	103,502.13	800,745.94	0.30	160,149.19
合计	419,019,096.87	100.00	13,283,631.55	266,289,493.98	100.00	8,247,776.68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帐款；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23,425,277.88	1 年以内	5.59
汕头市广商包装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655,911.40	1 年以内	3.97
川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605,826.87	1 年以内	3.49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185,948.38	1 年以内	2.91
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0,594,268.77	1 年以内	2.53
合计	/	77,467,233.30	/	18.49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594,268.77	2.53
合计	/	10,594,268.77	2.53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帐龄组合	12,924,191.12	100.00	643,600.52	4.98	14,350,426.98	100.00	532,627.23	3.71
组合小计	12,924,191.12	100.00	643,600.52	4.98	14,350,426.98	100.00	532,627.23	3.71
合计	12,924,191.12	/	643,600.52	/	14,350,426.98	/	532,627.23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6,510,937.85	50.38	195,328.13	9,258,415.65	64.51	277,752.47
1 年以内小计	6,510,937.85	50.38	195,328.13	9,258,415.65	64.51	277,752.47
1 至 2 年	3,872,026.39	29.96	193,601.32	5,086,527.41	35.45	254,326.37
2 至 3 年	2,535,742.96	19.62	253,574.29	5,483.92	0.04	548.39
3 年以上	5,483.92	0.04	1,096.78			
合计	12,924,191.12	100.00	643,600.52	14,350,426.98	100.00	532,627.23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李占勇	无关联关系	2,759,180.20	1-2 年	21.35
牡丹江市劳动保险监察局	无关联关系	1,587,050.00	1-2 年	12.28
高辉	无关联关系	1,125,492.24	1 年以内	8.71
孙强	无关联关系	910,014.66	1-2 年	7.04
吴子斌	无关联关系	850,000.00	1-2 年	6.58

合计	/	7,231,737.10	/	55.96
----	---	--------------	---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53,008,819.00	53,008,819.00		53,008,819.00			65.32	65.32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91,408,238.52	1,431,366,622.57
其他业务收入	11,931,345.31	14,953,351.66
营业成本	1,093,521,921.49	1,069,412,277.2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造纸业	1,491,408,238.52	1,079,353,418.86	1,431,366,622.57	1,053,660,525.03
合计	1,491,408,238.52	1,079,353,418.86	1,431,366,622.57	1,053,660,525.0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卷烟纸	630,569,731.01	366,286,113.98	621,389,747.92	369,704,208.62
滤嘴棒纸	597,350,629.10	476,604,589.63	522,325,611.00	386,614,780.78
铝箔衬纸	227,385,586.28	195,805,248.50	243,633,812.60	240,262,941.36
其他纸	36,102,292.13	40,657,466.75	44,017,451.05	57,078,594.27
合计	1,491,408,238.52	1,079,353,418.86	1,431,366,622.57	1,053,660,525.0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32,547,854.01	95,926,772.89	147,677,470.67	108,708,641.66
华东地区	280,690,515.85	203,139,730.69	242,783,032.86	178,717,942.59
中南地区	260,878,667.63	188,801,613.50	233,021,454.03	171,532,229.22
华南地区	208,236,632.24	150,703,821.49	216,842,329.17	159,622,418.74
东北地区	114,648,880.72	82,973,030.57	107,143,989.58	78,871,052.70
西北地区	107,903,437.17	78,091,256.85	96,544,781.59	71,068,742.04
西南地区	305,657,556.60	221,208,734.27	323,734,012.27	238,307,743.08
二、国外销售	80,844,694.30	58,508,458.60	63,619,552.40	46,831,755.00
合计	1,491,408,238.52	1,079,353,418.86	1,431,366,622.57	1,053,660,525.03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 年	411,707,607.64	27.39
合计	411,707,607.64	27.39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0,190.44
合计		1,390,190.4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牡丹江恒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390,190.44	子公司清理处置
合计		1,390,190.44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258,009.83	89,387,997.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50,900.71	8,018,315.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0,871,768.18	151,619,410.29
无形资产摊销	6,956,017.00	920,04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215.36	202,21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1,801.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62,171,684.39	66,079,680.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0,19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6,217.68	3,465,59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20,734.99	-57,231,740.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003,045.03	-101,661,783.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768,835.23	30,536,026.97
其他	-2,833,039.00	-2,454,57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68,392.42	187,490,991.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40,10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538,436.95	297,764,018.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7,764,018.58	244,896,762.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225,581.63	52,867,256.40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549.68			194,48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6,000.00		2,286,000.00	3,966,6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957.00		-32,434.09	10,789.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650.01		-74,880.94	-937,551.08
所得税影响额	-535,211.03		-638,391.48	-392,485.68
合计	1,689,731.64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	1,540,293.49	2,943,340.44

		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	--	---	--	--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3,701,637.75	90,356,995.09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3,701,637.75	90,356,995.09	1,532,691,495.19	1,370,079,330.49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	0.30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4	0.30	0.29

(四)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年末数为 212,797,348.98 元，比年初数下降 37.91%，主要系上期可转债募集资金逐步投入使用、偿还银行贷款增加及应收账款增加等共同影响所致。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年末数为 410,773,713.12 元，比年初数增加 60.15%，主要系下游烟草行业资金链趋紧导致本年度回款期延长所致。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年末数为 78,778,376.30 元，比年初数降低 63.13%，主要系本期将预付款项中预付土地使用权款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4)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年末数为 2,056,280.03 元，比年初数增加 118.19%，主要系本期新增 T5-特种接装原纸项目和年产 3000 吨浆板机在建工程项目，相应增加前期工程材料。

(5) 在建工程

在建年末数为 10,990,380.47 元，比年初数增加 1605.06%，主要系本期新增 T5-特种接装原纸项目和年产 3000 吨浆板机项目投入所致。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年末数为 252,726,484.96 元，比年初数增加 420.16%，主要系前期预付土地款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7) 应付帐款

应付帐款年末数为 107,477,320.14 元，比年初数下降 38.25%，主要系年末工程项目采购减少和材料采购减少等共同影响所致。

(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数为 5,811,687.93 元，比年初数下降 30.20%，主要系本年公司未完成利润指标相应奖金减少所致。。

(9)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年末数为 41,911,308.93 元，比年初数增加 202.69%，主要原因系本年购进机器设备增值税进项抵扣减少，导致年末应交增值税余额较大，以及本年预缴所得税减少等综合影响所致。

(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发生数为 11,855,075.58 元，比上年数增加 175.46%，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11)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2013 年度发生数为 64,651,334.71 元，比上年数增加 35.07%，主要是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支出费用化所致。

(12)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度发生数为 5,188,184.35 元，比上年数减少 33.40%，主要是产成品销售结转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徐祥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8 日